

证券代码：430176

证券简称：中教股份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北京中教启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股东大会届次

本次会议为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（二）召集人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（三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（四）会议召开方式

☒ 现场投票 ☐ 网络投票 ☐ 其他方式投票

现场投票

（五）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5 月 6 日 10:00。

（六）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（具体情况详见

下表）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（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，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），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，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，不包含优先股股东，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430176	中教股份	2025 年 4 月 28 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（七）会议地点

公司会议室。

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（一）审议《关于核销坏账的议案》

为真实、准确地反映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和 2024 年 1-12 月的经营成果，根据《公司章程》、《企业会计准则》和公司会计政策相关规定，公司对部分长期无法收回的沈阳远天科技有限公司、青州市电化教育中心、江西华城科技有限公司、洛阳吉象科教仪器有限公司的应收账款 8,588,213.00 元进行核销，本次核销往来款共计 8,588,213.00 元。公司对核销的相关款项仍保留继续追索的权利。

上述款项已在以前年度全额计提坏账准备，因此本次核销不会对公司当期利润产生影响。本次坏账核销，能真实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资产价值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不涉及公司关联方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关于核销坏账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15）。

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；

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。

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（一）登记方式

1、法人股东代表凭法定代表人证明书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、营业执照复印件和出席者身份证办理登记；2、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；3、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、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；4、办理登记手续，可用信函或传真方式进行登记，但不受理电话登记。

（二）登记时间：2025 年 5 月 6 日 9:00

（三）登记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
四、其他

（一）会议联系方式：栗清潇 电话：010-59513313 传真：010-59403126-8022
地址：北京市海淀区东北旺西路 8 号院 9 号楼三区 D 座 205 号。

（二）会议费用：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、交通费用自理。

五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中教启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》

北京中教启星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18 日